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410,567	111,887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09,304)	(76,988)
毛利		401,263	34,899
其他收入		20,413	36,267
撥回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04,800	19,747
石油開採費用		-	(33,980)
勘探費用		(102,059)	-
行政開支		(167,439)	(94,888)
經營溢利 / (虧損)		256,978	(37,955)
融資成本	4	(114,119)	(624)
稅前溢利 / (虧損)		142,859	(38,579)
所得稅抵免 / (開支)	5	70,784	(1)
本期間度溢利 / (虧損)	6	213,643	(38,580)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3,905	(34,533)
非控股權益		(262)	(4,047)
		213,643	(38,580)
每股盈利 / (虧損)	7		
基本		1.67 港仙	(0.27) 港仙
攤薄		1.65 港仙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虧損)	<u>213,643</u>	<u>(38,580)</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2,068)</u>	<u>11,00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	<u>(2,068)</u>	<u>11,002</u>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211,575</u>	<u>(27,578)</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213,961</u>	<u>(30,200)</u>
非控股權益	<u>(2,386)</u>	<u>2,622</u>
	<u>211,575</u>	<u>(27,57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113,408	1,877,254
無形資產		8,488,637	8,762,996
押金、訂金及預付款項		13,762	17,017
遞延稅項資產		137,054	63,383
		10,752,861	10,720,650
流動資產			
存貨		530,277	495,18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650,817	1,439,607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0,8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13	2,50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5,436	201,207
銀行及現金結存		748,594	482,323
		3,148,037	2,651,6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206,717	942,822
應付董事		7,903	8,066
銀行貸款		163,918	102,680
即期稅項負債		9,413	11,067
		1,387,951	1,064,635
流動資產淨值		1,760,086	1,587,0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512,947	12,307,695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914,000	4,914,000
撥備	12	246,547	251,449
遞延稅項負債		1,047,628	1,058,759
		6,208,175	6,224,208
資產淨值		6,304,772	6,083,48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127,849	127,771
儲備		5,782,169	5,558,5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10,018	5,686,347
非控股權益		394,754	397,140
權益總額		6,304,772	6,083,4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該等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零年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根據按公平值列賑之投資予以修訂。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本期間與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暫未能說明該等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報告分類如下：

- | | |
|-----------|---------------------------|
| 1. 勘探及生產 | – 於巴基斯坦從事原油及天然氣勘探及生產相關活動。 |
| 2. 石油開採 | – 於中國從事原油生產相關活動。 |
| 3. 油田支援服務 | – 從事向油田提供專利技術支援服務相關活動。 |

本集團之報告分類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須應用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故該等報告分類分開管理。

3. 分類資料 – 續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

	勘探及生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石油開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油田 支援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1,234,921	143,453	32,193	1,410,567
分類溢利	357,805	21,047	114	378,966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u>7,137,235</u>	<u>4,944,675</u>	<u>392,503</u>	<u>12,474,413</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	84,374	27,513	111,887
分類溢利／(虧損)	-	28,501	(13,694)	14,807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7,222,386</u>	<u>4,632,669</u>	<u>416,240</u>	<u>12,271,295</u>

報告分類損益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損益		
報告分類總溢利	378,966	14,807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計入勘探及生產分類及石油開採 分類之某些其他收入除外）	1,000	9,819
公司開支	(54,700)	(63,206)
融資成本（計入勘探及生產分類之拆遷費用 撥備貼現值撥回除外）	(111,623)	-
本期間之綜合溢利／(虧損)	<u>213,643</u>	<u>(38,580)</u>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銀行貸款利息	111,623	624
- 拆遷費用撥備貼現值撥回	2,496	-
	<u>114,119</u>	<u>624</u>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本期間撥備	(13,637)	(1)
遞延稅項	84,421	-
	<u>70,784</u>	<u>(1)</u>

本集團毋須就百慕達、巴哈馬、英屬處女群島、新加坡、毛里裘斯、巴基斯坦或香港之利得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自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之應課稅溢利。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照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享有若干稅務優惠之公司所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

6. 本期間溢利 / (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812)	(3,689)
股息收入	(75)	(66)
無形資產攤銷	377,560	41,255
折舊	377,365	20,871
董事酬金	6,758	10,8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利潤)/ 虧損	(406)	112
撥回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註)	(104,800)	(19,747)
存貨撥備撥回	-	(22,139)

6. 本期間溢利 / (虧損) - 續

註 - 期內，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變動及石油儲備替代審閱其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審閱確認特許經營權及租賃權之減值虧損撥回約104,800,000港元。特許經營權及租賃權之可收回金額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釐定。計量特許經營權及租賃權公平價值所用貼現率為22.44%。

7. 每股盈利 / (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13,9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34,533,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780,231,906股(二零一一年：12,777,091,63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以期內股東應佔利潤約213,905,000港元及12,991,858,407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量而計算。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量是指用以計算每股盈利之期內已發行12,780,231,906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量，加上假設於報告期內行已行使尚未行使之非上市認股購股權證及購股權以沒有代價所發出之211,626,501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非上市認股購股權證及購股權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的影響為反攤薄效應。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購入約454,18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賬應收款(附註a)	1,113,061	778,170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b)	537,756	661,43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u>1,650,817</u>	<u>1,439,607</u>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續

(a) 貿易應收賬款

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賒欠進行，信用期一般約為30天至45天。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賬款，由董事定期檢討過期未付結餘。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天	567,872	668,522
31 至 60天	120,626	59,094
61 至 90天	73,578	11,936
91 至 180天	130,259	31,170
181至 365天	220,726	7,448
	<u>1,113,061</u>	<u>778,170</u>

(b) 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合營夥伴款項	118,785	35,010
中央關稅應收賬款	9,915	5,806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預付款(附註 i)	314,136	315,8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30,591	13,980
預付員工款項	12,349	9,143
超額代價應收賬款	-	251,794
銷售稅應收賬款	49,669	27,630
其他	2,311	2,249
	<u>537,756</u>	<u>661,437</u>

附註 i: 該金額指按本集團一間間接擁有80%股權之合資公司瀋陽盛泰源物流有限公司(「盛泰源」)清盤之股本分配之預付款。於本報告期內，該清盤已完成。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70,486	189,225
應計營運費用	789,102	489,127
應付薪金及福利	4,660	3,200
已收按金	-	10,043
暫收款項	22,151	22,139
其他應付稅項	17,487	161,104
應付單一合約方	-	66,451
其他	2,831	1,53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u>1,206,717</u>	<u>942,822</u>

12. 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之拆卸費用 千港元	拆遷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40	250,909	251,449
加:			
本期間確認之撥備	-	918	918
減:			
本年度產生之實際成本	(120)	(8,196)	(8,316)
加:			
貼現值撥回	-	2,496	2,496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20</u>	<u>246,127</u>	<u>246,547</u>

油氣勘探及生產活動或會引致土地沉降並對特許權區造成環境破壞。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須將特許權區恢復至可接受狀態。

拆遷費用責任乃由管理層基於日後開支所釐定，日後開支乃由預計開支按市價貼現彼等當前淨值而作出。有關拆遷費用之撥備金額基於當時可用之實際情況及情形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有關撥備亦相應作出更新。

租賃物業裝修之拆卸費用撥備乃按從本集團租賃物業搬運租賃裝修產生之當前成本淨值計算。金額乃經參考外界承包商報價及管理層估計後達致。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60,000,0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777,091,632	127,771
本期間新發行 ^註	7,783,880	7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784,875,512	127,849

註

- (a) 本公司通過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採納之股權激勵計劃向員工發行新股後，於本期間內新發行6,783,880股普通股。
- (b) 另外，管理層人員行使其按二零零六年購股權計劃之已歸屬之購股權後，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新發行1,000,000股普通股。

14.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60	28,160
資本開支承擔	885,758	793,088
	913,918	821,248

資本開支承擔包括根據多項巴基斯坦之石油專利權協議及生產分成協議所需之最低開支。

15. 批准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營業額錄得大幅增長至約1,410,56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111,887,000港元)大幅增加約11.6倍。本期間之營業額主要來自原油，凝析油，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的銷售之收益(約1,378,375,000港元)及向持續經營業務之油田提供專利技術支援服務之收益(約32,19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主要來自生產原油之收益(約84,374,000港元)及向持續經營業務之油田提供專利技術支援服務之收益(約27,51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約401,263,000港元(毛利率約28.5%)，相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之毛損約34,899,000港元(毛利率約31.2%)大幅上升約10.5倍。本公司於期內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約907,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減少43.7%至約20,4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267,000港元)。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888,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7,439,000港元，主要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員工之購股權支付的非現金性支出約2,997,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計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收購巴基斯坦業務後，有關巴基斯坦營運之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勘探費用約102,059,000港元主要用於巴基斯坦營運之地震數據分析。

綜合上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213,90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4,533,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1.67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則為0.27港仙。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達到基本性及非基本性增長。由於集團仍在擴展中，董事會建議不派中期股息。

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並認為其令人滿意。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巴基斯坦及中國的油田項目產量上升，每日平均產量增加至24,735桶油當量。於油田項目發展方面，本集團的鑽井工程、修井工程、系統更新及地震數據收集工作取得進展，令產量逐步增加。

上游油氣田開採及生產

A. 巴基斯坦油田項目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巴基斯坦項目乃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本集團提供約1,234,921,000港元的收入及879,380,000億港元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平均日產量為23,530桶油當量，而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為8.79億港元。每桶綜合油氣及液化石油氣生產實現銷售價約為42.16美元(每桶328港元)，而每桶專利權稅為5.19美元(每桶40.48港元)。至於開採成本保持於每桶約6.11美元(每桶47.69港元)，而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邊際利潤約為每桶26.33美元(每桶205.35港元)。

由於加大資本投入，巴基斯坦項目淨產量回升，由去年年底的每日約21,400桶飆升16.5%至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淨日產量24,935桶。本集團修亦發展計劃，於本年在巴基斯坦油田打24口開發井及16口勘探井，目標於兩至三年內把油田的每日產油量推至高峰。

期內，本集團已完成數項工作，包括 (i) 9口開發井及3口探井完鑽;(ii) 完成16口井的修井工程 (iii)收集覆蓋1,189平方公里的3維地震數據，1,165平方公里於迪格里及南桑加爾區內，另24平方公里於伯丁區。

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初，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宏偉先生參加中國－巴基斯坦能源工作組第二次會議，促進兩國於民營工業的傳統能源、再生能源及核能方面的大型合作。

會議期間，本集團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與中國國家開發銀行及巴基斯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簽署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以探索在國內發展再生能源的潛力。本集團現正進行可行性研究，預計評估報告將於本年底公布。

本集團正與中國部分再生能源公司就向巴基斯坦風電項目提供先進技術及設備的可行性進行磋商。本集團期望在未來三至五年發展為巴基斯坦最大油氣資源企業及供應商之一。

B. 中國遼河增採油項目

本集團位於遼河之增採油項目，是國內首個成功大型商業增採油項目。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項目平均每年淨產量按年上升1.41倍至1,205桶。

至於項目的最新發展，包括增加2口點火井及生產井18口，完成2個井組修井工程。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32%的油井已改造成為火驅井。

增採油項目的銷售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分別為約為1.43億港元及5,265萬港元，每桶售價約為109.91美元(每桶857.32港元)，專利權及政府稅項為每桶24.82美元(每桶193.63港元)，而開採成本約為每桶39.52美元(每桶308.28港元)，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邊際利潤約為每桶30.77美元(每桶240.02港元)。

油田專利技術服務

作為中國火驅技術應用領先企業，本集團的宗旨是決心把火驅技術的研究帶到另一個高峰，透過與油企合作或收購合併，利用先進技術提升老油田的價值。截止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提供油田專利技術服務所得的營業額為3,19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7%，而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為1,600萬港元。

除了上述服務合約外，本集團繼續與老油田企業洽談其他合作機會，利用火驅技術低成本高效能的特性，為具潛力的老油田大幅提升剩餘價值。

業務及市場展望

由於環球經濟陰霾滿佈，預期油及氣價會維持波動。本集團的油氣資產組合中，天然氣生產佔70%，並與買家簽訂長期合約，這將為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同時，本集團認為環球經濟波動令資金情況難以預測，從而造就收購合併機會。本集團的收購合併團隊一直尋求收購優質項目的機會，以擴大上游業務的規模及覆蓋範圍，符合我們「穩建經營+快速擴張」的策略。

除致力於建立強大資產基礎外，我們會繼續發掘現有資產的發展機會。

巴基斯坦油氣田項目方面，本集團計劃投放更多資源以加強生產，以及收購米爾布爾哈斯及基布羅區塊更多權益。我們正與少數股東進行磋商，尚未達成任何協議。此外，我們聘請第二隊地震分析工作隊伍執行數據收集程序，以盡量發揮項目的潛力。本集團亦把三維地震分析工作計劃的覆蓋面積由4,512平方公里調整至4,832平方公里，同時推行徹底的修井工程，以提升生產效率。修訂後之2012年全年資本開支，由原本之1.7-1.9億美元，調升至2-2.2億美元。

至於中國，中央政府鼓勵增加石油天然氣產量的目標，導致二零一二年初提高暴利稅的門檻，由40美元調升至55美元，該政策實行的日期追溯回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在這個政策下，預計對本集團於中國的生產，將有很大的幫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回顧期內，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約748,594,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82,323,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發出一份履約保函金額約為468,000,000港元（相等於約60,000,000美元），有關履約保函乃作為保證本公司一間全資擁有公司聯合石油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聯合石油」）承諾履行於遼河油田項目中提高採油率合同（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內記述於開發期內聯合石油之責任。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四月、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因聯合石油已分別完成部份有關責任，並得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確認及同意解除該履約保函項下共約357,630,000港元（相等於約45,850,000美元）的金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該履約保函以賬面值約110,370,000港元（相等於約14,150,000美元）之銀行現金作出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以巴基斯坦伊斯蘭共和國總統及本集團若干合營夥伴為受益人發出多項無限制公司擔保，為本公司一間全資擁有公司United Energy Pakistan Limited (「UEP」)提供一切所需之財務及其他方式之擔保，使UEP能夠全面履行其在特許經營協議所訂之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UEP以巴基斯坦伊斯蘭共和國總統為受益人發出多項金額合共約105,066,000港元（相等於13,470,000美元）之銀行擔保，擔保UEP履行其在特許經營及生產分成協議所訂之財務及工作責任。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現金約105,066,000港元（相等於13,470,000美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發出該等銀行擔保之抵押。該等銀行擔保之屆滿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聯合石油及天然氣（盤錦）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聯合石油（盤錦）」），與中信銀行（瀋陽分行）就人民幣100,000,000元信用額度簽訂了一份綜合授信合同，有效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張宏偉先生作為最終控制方而成為本集團的關聯方（「東方集團實業」），為聯合石油（盤錦）人民幣100,000,000元信用額度向中信銀行（瀋陽分行）提供擔保。於同日，聯合石油（盤錦）與中信銀行（瀋陽分行）訂立貸款協議，以浮動利率（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同檔次貸款基準利率上浮20點子）從該信用額度提取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貸款（相當於61,37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到期，用作採購原材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計價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貸款（相當於61,370,000港元）由東方集團實業提供擔保。於本報告日期，餘下人民幣50,000,000元信用額度尚未提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比例按載於本集團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之銀行借貸，分別約163,918,000港元及4,914,000,000港元，相對集團總資產值約13,900,898,000港元計算，該比例為36.5%（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5%）。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2.27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9倍），乃按流動資產約3,148,037,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51,68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387,951,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64,635,000港元）計算。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巴基斯坦合共僱用87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參考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當時市場慣例，定期檢討及釐定僱員薪酬待遇。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年終花紅、醫療及公積金供款。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何敬豐先生因個人理由辭退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於回顧年度內，美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獲得採納，該計劃旨在為董事、僱員及顧問提供獲得本集團所有權權益之機會，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屆滿。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購股權中500,000份（授予合資格參與人士之部份購股權）因離職已失效、管理層人員行使已受予及已歸屬之1,000,000份購股權及沒有額外購股權授予新合資格參與人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該計劃已受予之購股權餘數為46,000,000份購股權。

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1.1.2012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於 30.6.2012
董事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08	04.12.2008 至 03.12.2012	3,000,000	-	-	-	-	3,00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09	04.12.2009 至 03.12.2012	2,000,000	-	-	-	-	2,00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10	04.12.2010 至 03.12.2012	2,000,000	-	-	-	-	2,00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11	04.12.2011 至 03.12.2012	3,000,000	-	-	-	-	3,000,000
17.05.2011	1.15	17.05.2011 至 16.05.2012	17.05.2012 至 10.05.2016	3,000,000	-	(1,000,000)	-	-	2,000,000
17.05.2011	1.15	17.05.2011 至 16.05.2013	17.05.2013 至 10.05.2016	2,000,000	-	-	-	-	2,000,000
17.05.2011	1.15	17.05.2011 至 16.05.2014	17.05.2014 至 10.05.2016	2,000,000	-	-	-	-	2,000,000
17.05.2011	1.15	17.05.2011 至 16.05.2015	17.05.2015 至 10.05.2016	3,000,000	-	-	-	-	3,000,000
僱員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08	04.12.2008 至 03.12.2012	4,650,000	-	-	(150,000)	-	4,65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09	04.12.2009 至 03.12.2012	3,100,000	-	-	(100,000)	-	3,10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10	04.12.2010 至 03.12.2012	3,100,000	-	-	(100,000)	-	3,100,000
04.12.2007	1.56	04.12.2007 至 03.12.2011	04.12.2011 至 03.12.2012	4,650,000	-	-	(150,000)	-	4,650,000
03.11.2010	0.90	03.11.2010 至 02.11.2011	03.11.2011 至 02.11.2015	3,000,000	-	-	-	-	3,000,000
03.11.2010	0.90	03.11.2010 至 02.11.2012	03.11.2012 至 02.11.2015	2,000,000	-	-	-	-	2,000,000
03.11.2010	0.90	03.11.2010 至 02.11.2013	03.11.2013 至 02.11.2015	2,000,000	-	-	-	-	2,000,000
03.11.2010	0.90	03.11.2010 至 02.11.2014	03.11.2014 至 02.11.2015	3,000,000	-	-	-	-	3,000,000
31.12.2010	1.55	31.12.2010 至 30.11.2011	31.12.2011 至 30.12.2015	600,000	-	-	-	-	600,000
31.12.2010	1.55	31.12.2010 至 30.11.2012	31.12.2012 至 30.12.2015	400,000	-	-	-	-	400,000
31.12.2010	1.55	31.12.2010 至 30.11.2013	31.12.2013 至 30.12.2015	400,000	-	-	-	-	400,000
31.12.2010	1.55	31.12.2010 至 30.11.2014	31.12.2014 至 30.12.2015	600,000	-	-	-	-	600,000
總計				47,500,000	-	(1,000,000)	(500,000)	-	46,000,000

權益披露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好倉	淡倉	
張宏偉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應佔權益	9,261,950,115	—	72.44 (附註1)
張美英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	0.078 (附註2)
朱軍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443,000	—	0.01
柯早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	0.078 (附註3)

附註:

1. 在9,261,950,115 股股份中，5,688,879,125股股份由He Fu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持有，2,223,726,708股股份由United Petroleum & Natural Gas Holdings Limited實益持有，及1,349,344,282股股份由United Energy Holdings Limited實益持有。He Fu International Limited、United Petroleum & Natural Gas Holdings Limited及United Energy Holdings Limited為張宏偉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因此，張宏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9,261,950,1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張美英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獲授購股權，賦予張美英女士權利可按每股1.56 港元之行使價認購總合共10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中90,000,000份(授予張美英女士之部份購股權)已被註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她持有10,000,000份購股權。
3.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柯早文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獲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賦予柯早文先生權利可按每股 1.15 港元之行使價認購合共 10,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於本期間，柯先生於行使價每股 1.15 港元行使他的 1,000,000 份購股權。就此，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他持有實股 1,000,000 股股份及 9,000,000 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He Fu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688,879,125	44.50
United Petroleum & Natural Gas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223,726,708	17.39
United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49,344,282	10.55

附註：該等公司由張宏偉先生全資擁有。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上並無淡倉記錄。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守則條文A.2.1 - 本公司雖已設立行政總裁一職但該職位仍然懸空；及

守則條文A.4.1 -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執行董事無任何特定任期，惟彼等須遵照本公司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儘管本公司已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但由於行政總裁一職仍然懸空，故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職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履行。因此，本公司之重大決策均由董事會作出。董事會認為，有關架構不會影響主席與執行董事間之權責平衡。

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年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事實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並無設定任期但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因此，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質素將不會受損。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與管理層進行討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於期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刊載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9)段所規定一切資料之詳盡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本公司網站www.uegl.com.hk 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刊登。

承董事會命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張宏偉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主席)、朱軍先生、張美英女士及柯早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少偉先生、申烽先生及朱承武先生。